



“人虎恋故事”无关“八角井”

——鱼言明代万历《滁阳志》之误

○俞凤斌

义铺。《集异记》:崔韬,蒲州人也。旅游滁州,南抵历阳,至仁义馆宿。”

1949年以后新著各类文史资料也有相关记载,比如:

《滁州市地名志》载:腰铺,115户。《滁阳志》载:“腰铺原为仁义铺,古人崔韬过路宿此,一虎入室变为女子与韬成婚,以此名妖铺。”妖与“腰”同音,相传至今。”

《滁州市文物志》载:“八角井在腰铺乡梅铺村公路东侧,深25米,井栏八角,高50厘米,厚15厘米,口径58厘米,石质。井栏内侧有绳痕28道,深者2.5厘米,浅者1厘米。井栏向西的平面上有楷书刻字:大明xx四十四年孟秋吉旦滁人周舜x汪周xx文。其中五字不可辨读者,系1966年红卫兵所凿毁。”

《滁州市志》载:腰铺乡,古名仁义铺。清光绪《滁阳志》记载:“蒲州人崔韬,投宿仁义铺,遇虎脱其皮为女,结为夫妇,后人据传闻称此为‘妖铺’,谐音称腰铺。”

“人虎恋故事”应该是发生在千年之前腰铺古镇,但与位居梅铺的“八角井”不应有关联。为了澄清四百多年志书记载之错,纠正四百多年以来古今引证之讹,2020年初春,我从腰铺出发,向北重走老滁全路,实地勘探记忆里的“老滁全路”、“梅铺”、“八角井”和“烽火台”——老滁全路当年是腰铺人进滁城必经之道。当时公路上汽车很少,客车更少,所以我们每次进滁城总是步行。老滁全路古代是驿道,当时为了防止敌人入侵和随时向上级与各方报警,驿道每五里修筑一座烽火台,腰铺与梅铺相隔五里,所以道旁各有一座高高大大的烽火台。梅铺烽火台修筑在驿道西边,当初有一户姓梅的人家,最早在烽火台南面开设了一家客栈,由于经营范围不断扩大,生意越做越旺,渐渐成为远近闻名“梅家铺子”,后来人们因省事,便简称这里为“梅铺”。

在我的记忆里,当年步行进滁城,过了白洋坝桥,爬完上坡,八角井便在眼前。与八角井隔老滁全路相望的路西高高耸立着梅铺烽火台,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台上长满灌木,台东侧面朝老滁全路搭建几间草屋,住着几户人家。当年农村有井的村庄很少,偶尔有口井,一般不在村中,也在村口,而八角井很特别,既不在村口,也不在村中,而在远离村庄的路旁,大概当初挖这口井时,主要是为了服务烽火台的人们。当年我们从这里经过,冬天见井口散发着淡淡热气,总想伸手暖暖,夏天见人们提上来的清凉的水,忍不住上前讨一口喝喝。当时我们站在公路上看见西侧井栏上有字,没大在意,也看不懂,只是从井栏内侧深深的绳痕上,猜想它的井龄,断定它的古老。后来有机会看到了《滁州市文物志》,才知道早在1985年4月,滁州市开展文物普查工作时,对八角井勘查尤为认真,记录尤为仔细。原来八角井井栏上文字为“大

明xx四十四年孟秋吉旦滁人周舜x汪周xx文”。据此二十二字推辨,虽有五字不清,但八角井何年掘建已基本清楚。“大明xx四十四年”,明朝十六帝在帝位四十年以上仅两帝,即嘉靖帝朱厚熜,在位四十五年;万历帝朱翊钧,在位四十八年。而最早记载“人虎恋故事”和“八角井”的《滁阳志》,完稿于“万历四十二年甲寅年(1614)”,由此推断“大明xx四十四年”,是“大明嘉靖四十四年”。“孟秋吉旦”,即农历七月初一。

我边走边回忆,走过五里路程,凭着深深的记忆和依稀记得的方位,走近当年梅铺代销店位置,眼前面目全非,心里顿时一片茫然,昔日八角井的位置被楼房占据了!我向一位老者打听八角井和烽火台,他惋惜地说:“井在九几年就被毁掉了,不过井栏被抬到大队部去了,现在不知道在不在。还好大墩子(烽火台)还在,就在那房子后面。”顺着老者手指的方位,我看清了路西包围在企业大院和居民房屋中间的烽火台,只见上面几棵树木依然生机勃勃。谢过老者,我向烽火台走去,边走边想,1985年文物普查时,八角井基本保持历史原貌;过了十年,1998年八角井被毁;又过十年,2013年夏天,八角井井栏被盗;再过十年,烽火台依然如故吗……

夕阳西下,环顾面貌全新的梅铺,我既欣慰又失望,因为美好的现实击碎了昔日的记忆,往事即将成烟。我快快地离开梅铺,匆匆地回到家中,当晚摊开有关资料,再次梳理记忆,对照实地勘察印象,负责任地写下一己之见:

明万历《滁阳志》关于“人虎恋故事”和“八角井”记载短短四十余字,其中关于“八角井”叙述,讹错主要有三:一是“人虎恋故事”发生和“八角井”掘建不在同一朝代。“人虎恋故事”至迟发生于隋唐时代,“八角井”掘建最早为明嘉靖年间,也就是说“人虎恋故事”发生600多年后“八角井”才掘建,二者时间对不上。二是“八角井”不在“州南二十五里,旧仁义馆之侧”,而在州南二十里,旧仁义铺之北五里,今“腰铺乡梅铺村公路东侧”(《滁州市文物志》)或“腰铺镇梅铺村民组老滁(县)全(全椒县)公路东侧”(《腰铺记忆》)。二者地点不相符。三是“八角井”不是“今废”,而是“直到1988年该井才被毁,井栏被移到村民组中,于2013年夏天的一个雨夜被盗”(《腰铺记忆》)。由此笔者认为:关于“人虎恋故事”之源和“八角井”之事,最早明万历《滁阳志》记载有误,从此相关志、书以讹传讹,一直误传至今。

三

“人虎恋故事”虽与“八角井”无关,但与井有关,与哪口井有关呢?最早记述“人虎恋故事”的《集异记·崔韬》载:“来日,韬取兽皮衣,弃厅后枯井中,乃娶女子而去。……月余后,宿仁义馆,韬笑曰:‘此馆乃与子始会之地也。’”韬往视井中,兽皮衣宛然如故……”读罢此文,我们至少明白两点:其一,“人虎恋故事”确实与井有关,而这口井当年在仁义铺仁义馆“厅后”;其二,“人虎恋故事”发生在千年之前,这口井理所当然为千年老井,而“八角井”井龄仅四百五十多年,显然不是“千年老井”。往事越千年,如今这口老井在哪里呢?

笔者1952年生于腰铺,现今已古稀之年,最早老家在老街南头街东边,家门口不远处有口老井。我记事时,老街街面是宽宽的土路,主街南北约500米长,南通全椒,北连滁州,东西两边建着高矮不一的土墙草屋,街的最南头以老井为界,老井的南边是碉堡遗址,过了遗址便是全椒县地界。在我的模糊记忆里,老街当年店铺很少,多为住户人家。腰铺坐落在岗地之上,西高东低,无山可依,无水环流,因而这里易旱易旱。当年镇上人口不多,用水各自就近就便,但吃水全要到街南老井挑。

我是喝着老井水,看着老井风景,听着老井故事长大的。老井四周开阔,无遮无挡,很远处便能看见高高的井栏,井栏周围是用碎石块铺成的石板地,时常有人从井里提水在这里淘米洗菜,一到夏天夜晚,这里便成了纳凉福地。我孩童时代最快乐的记忆之一,就是每年夏天夜晚,一边在老井旁玩耍,一边听纳凉的大人们讲老井的奇闻轶事。有人说,这口井自挖成就没干过,因为井底的泉眼直通长江。有人说,这老井就是千年前“人虎恋故事”里那口井。有人说,有一年掏井(人工为

井底清淤)时,一下掏到好几块唐朝的铜钱。有人说,1949年渡江战役前,驻在腰铺的解放军帮助老百姓掏井,掏到了一把手枪。有人接上说,那手枪是当年驻在井南边炮楼里日本鬼子

掉下去的。又有人说,不对!是街上某大地主害怕枪成罪证,偷偷扔下去的。又有人接上说,也不对……

各人坚持各自的说法,其实谁也没有证据。

我对老井的印象是深刻的,但对老井的细节却是模糊的,比如老井究竟有多深,就不得而知了。当我动笔写此文时,特意去探访老井的细节,可是眼前大失所望,老井四周的住户被拆迁了,老井被填埋了,井栏被盗了,历史里,记忆中那条腰铺老街被推成了平地,正待价而沽。我触“景”生“悔”,因为2009年在修订拙作《读史阅人录》一书时,为了增加老井的照片,我曾来拍照,当时老井的水依然清澈,井栏依然沧桑,那片石板地依然完整,但我依然没有在意它的细节。如今俱往矣,主体消失,细节成烟,怎能不悔!

不幸中万幸的是,当年我所拍的一组老井的照片还比较清晰,用它和《滁州市文物志》中有关梅铺八角井照片及文字类比,还是可以推知出腰铺老井的“细节”来。《滁州市文物志》载:梅铺井,“井深25米,井栏八角,高50厘米,厚15厘米,口径58厘米,石质。井栏内侧有绳痕28道,深者2.5厘米,浅者1厘米。”而从照片画面上看,腰铺老井井栏石质,六角,两孔,绳痕32道;相比八角井,井栏高约60厘米,厚约30厘米,口径约70厘米,绳痕深者约5厘米,浅者约2厘米,水深数十米。

综上所述,笔者推想,腰铺六角井就是“人虎恋故事”中仁义铺仁义馆厅后那口千年老井。理由有三:1、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前,这口井是腰铺古镇唯一的水井;2、腰铺新旧街道,包括南头庵、北头庵、碉堡、烽火台等遗址处,均无一眼废井或枯井;3、井栏绳痕是井龄的“年轮”,依据照片中绳痕类推,六角井的绳痕比八角井的绳痕深一倍左右,而八角井井龄现今已四百五十多年,六角井的井龄当千年以上,与“人虎恋故事”同是“隋唐时代”的事,但比“人虎恋故事”年长许多。



梅铺烽火台遗址



老井照片,摄于2009年

滁州市腰铺镇古为仁义铺,系千年古镇,是凄美的“人虎恋故事”发生地。

唐代薛用弱所著《集异记·崔韬》:崔韬,蒲州人也。旅游滁州,南抵历阳,至仁义馆宿。馆吏曰:“此馆凶恶,幸无宿也。”韬不听,负笈升厅。馆吏备灯烛论。而韬至二更,展食方欲就寝,忽见馆门有一大足如兽。俄然其门豁然,见一虎自门而入。韬惊走,于暗处潜伏视之。见兽于中庭脱去兽皮,见一女子,奇丽严饰,升厅而上,乃就韬舍。出,问之,曰:“何故宿余舍而寝?韬适见汝为兽,入来何也?”女子起,谓韬曰:“愿君子无所怪。妾父兄以畋猎为事,家贫,欲求良匹,无从自达。乃夜潜,将皮为衣。知君子宿于是馆,故欲托身,以备洒扫。前后宾客,皆自怖而殒。妾今幸逢达人,愿察斯志。”韬曰:“诚如此意,愿奉欢好。”来日,韬取兽皮衣,弃厅后枯井中,乃娶女子而去。后韬明经擢第,任宣城,韬妻及男将赴任与俱行。月余后,宿仁义馆,韬笑曰:“此馆乃与子始会之地也。”韬往视井中,兽皮衣宛然如故。韬又笑谓妻子曰:“往日卿所著之衣犹在。”妻曰:“可令人取之。”既得,妻笑谓韬曰:“妾试更著之。”接衣在手,妻乃下阶,将兽皮衣著之。才毕,乃化为虎,跳掷吼吼,奋而上厅,食于及榻而去。

这篇不足500字文章,把“人虎恋故事”写得既浪漫又悲情,并清楚记载了“人虎恋故事”发生地和它周边的城市:“旅游滁州”“南抵历阳”(今安徽和县)、“至仁义馆宿”“任宣城”。《集异记》所记载的是隋唐时代奇闻怪事,唐朝末年距今已一千一百多年。因此,说腰铺是“人虎恋故事”发生地证据确凿,是千年古镇名副其实。发生在腰铺的“人虎恋故事”,唐代《集异记》刊载后,宋代《太平广记》全文引录,此后成为历代故事嬗变和文学移植的母本,不断出现在小说、话本、曲艺和戏曲之中。其中家喻户晓的《聊斋志异》中的“画皮”故事即根源于此。可见“人虎恋故事”的影响之巨。

可是在长期口耳相传的过程中,难免发生张冠李戴、移花接木的情况。其中就有人把“人虎恋故事”和“八角井”混为一谈,并以文字记载、口口相传而至于今。检索目前所见史料,最早把“人虎恋故事”和“八角井”混为一谈的,是明代万历四十二年(1614)滁州知州戴瑞卿编纂的《滁阳志》。

《滁阳志·卷之三·泉洞井》载:“八角井,在州南二十五里,旧仁义馆之侧。俗传:蒲人崔韬宿此馆,遇虎化为妇,投其皮于井。今废。”详见杂志。

康熙《滁阳志》和光绪《滁阳志》中,也有关于“人虎恋故事”和“八角井”记载,但仔细阅读,发现应当与《滁阳志》同出一源。

康熙《滁阳志·卷之四·井泉》载:“八角井,在州南二十五里,旧仁义馆之侧。俗传:蒲人崔韬宿此馆,遇虎化为妇,投其皮于井。今废。”光绪《滁阳志·卷三·井泉》载:“八角井,在州南二十五里仁



《滁州市文物志》中有关梅铺八角井照片



春潮